

2.2 最终磋商书面报价表

项目名称及编号	项目名称：崇凝镇 X101 线王段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项目编号：ZCSP-临渭区-2023-00143
最终书面报价	大写：人民币 <u>壹佰壹拾玖万伍仟壹佰零玖元贰角玖分</u> 小写：¥ <u>1195309.29</u> 元
工 期	<u>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</u>
质量标准	<u>合格，达到国家现行技术标准。</u>

供应商名称：陕西格耀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张娟娟 (签字或盖章)

日期：2023 年 8 月 24 日

注：

- 1、报价应包括磋商文件所确定的磋商范围内的全部费用。
- 2、本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，无需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。
- 3、最终报价采用此表格式，无须与磋商响应文件共同装订成册，但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。相应内容磋商现场填写。
- 4、成交供应商须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前，根据“最终磋商书面报价表”中的成交价格提交最终版《工程量清单表》。